宁乡市金融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1．执行国家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

行政主管部门草拟全市金融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并配合实 施。

2．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金融政策和全市金融运行情 况，协助行政主管部门草拟引导金融业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的建议措施。

3．负责联系、引进、协调、服务各类金融机构。

4．促进政府与金融机构的合作、金融机构和企业的对接， 引导、协调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 度。

5．推进全市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与发展，负责全市企业 上市后备资源培育，推进全市企业挂牌、上市、并购等工作。

6．协助行政主管部门维护辖区内金融秩序和金融安全。

7．协助行政主管部门推动全市保险体系的建设，促进全市 保险市场规范化发展。

8．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机构设置：

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宁办

【2019】47 号) 文件的要求，市委、市政府组建宁乡市金融 事务中心，属市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9 名，在编人 员 9 人，实有在岗人员 9 人，其中编制外合同聘用 0 名。设综 合科、发展科、服务科三个内设科室，无二级机构。

(3)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主要金融指标保持稳定。截至 11 月底，全市银行存款余额 962.75 亿元(去年同期 930.15 亿元， 同比增长 3.5%) ，净增 53. 16 亿元；贷款余额(表内) 1103.28 亿元(去年同期1016.53 亿元 ， 同比增长 8.53%) ，今年净增 99.85 亿元。不良贷款率 0.58% (去年同期 0.78%，下降 0.2 个百分点) 。

**2**、企业上市工作有序推进。制定宁乡市企业上市 (挂牌) 联席会议制度，修订上市支持政策，上市补助提高到 600 万元。 全年共兑付上市补助 1440 万 (省级 350 多万元、长沙市 200 万元、宁乡市 890 多万元) 。 目前 4 家企业已辅导备案，26 家优质企业入选省市后备库。多次邀请上级领导专家及中介团 队现场指导，先后7 次开展上市实务培训。

**3** 、金融服务创新卓有成效。转贷应急周转资金：累计转 贷 282 笔，金额 24.67 亿元，服务企业 168 家；其中 1- 11 月 41 笔，额度 4.7 亿元，服务企业 34 家。产业投资基金：云起

产业投资基金累计投资超 2 亿元，其中为星邦、万鑫、广信科 技、中净生物等投资近 1 亿元。风险补偿基金：两大园区和建 行、长行、光大银行合作设立风险补偿基金，放贷 2.46 亿元。

**4** 、小额贷款政策有序衔接。保持过渡期小额信贷支持政 策稳定，满足脱贫人口贷款需求，累计放贷 7364 笔、27492.4 万元，1- 11 月新增 730 笔、3070.9 万元，目前余额 917 笔、3770.9 万元。按季度及时足额贴息到位，前三季度贴息近 190 万元。

**5** 、打击非法集资卓有成效。坚持精准宣传，通过多种形

式，重点针对老年人、拆迁户，开展集中宣传 30 多次，发放 资料 10 余万份；坚持预防排查，全面加强监测预警，排查新 注册公司近 600 家，开展楼宇集中清查 30 余次，通过现场检 查、提醒约谈、资金清退、责令整改、停业注销等方式，化解 非法集资隐患 10 家，耐心接待来访人员200 余人次。

(4)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1 年宁乡市金融事务中心本年收入为 2513.2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3.82 万元，占总收入的 98.43％ ，其他 收入 39.42 万元， 占总收入的 1.57％ ；本年支出 2513.24 万 元，按项目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 万元，占总 支出的 0.41％，卫生健康支出 6.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0.24％， 农林水支出 33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41％ ，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1079.29 万元， 占总支出的 42.94％ ，金融支出

1073.64 万元，占总支出的 42.72％，住房保障支出 6.94 万元， 占总支出的 0.28％。按支出性质区分，基本支出 173.19 万元， 占全年总支出 6.89%；项目支出 2340.05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 93.11%。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 2513.2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73.19 万元；项目支出 2340.05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1 年度基本支出 173.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3.8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9.34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 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 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三公” 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6.35 万元，其中，公务接 待费 2.3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 (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 ，因公出国 (境) 费 0 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程序和规定标准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厉行节约，不存在公款大吃大喝现象及参与高消费娱乐等情 况，同时对公车运行费用也加强了管理，实行定点维修、定点 加油措施，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情况。

(二) 项 目支出

2021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资金决算数为 2340.05 万元。

1．项目资金 (包括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等) 安排落实、 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 年本单位收到各级项目资金 2340.05 万元，项目资 金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 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 对市专项补助等。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年已投入使用各级项目资金 2340.05 万元，其中，农业 支出 33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4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出 1079.29 万元， 占总支出的 46.12％， 金融支出 923.76 万 元， 占总支出的 39.48％。通过自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 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进行专项管理，规范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无随意调整现象， 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 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针对项目资金管理制定了《机关管理制度》，包含 资金、资产、财务等方面具体的细节要求，结合相关政策、规 定予以落实，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21年各项目组织过程合法合规，重大项目支出由单位领 导集体研究决定，采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 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 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湖 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等有关规 定进行招投标采购，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 支付，项目管理都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无截留、挤占 、挪用、虚列支出资金等违法违规情况。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反对四风、 厉行节约，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有效支出，维护了地方经济秩

序，促进了地方经济发展。

四、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年初固定资产原值 27.79 万元，累计折旧 18.74 万元，净值 9.04 万元，截至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 值 27.79 万元,累计折旧 20.93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6.86 万元 。本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 产管理情况较好。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整体来看，2021 年项目预算控制较好，特别是一般性支 出节约程度较高，“三公经费”支出明显降低，进一步做到

厉行节约，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最大经济效益，项目资金收入 2340.05 万元，支出 2340.05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资金到位 率 100%，实际使用率 100%，2021 年资金使用的效率性较高， 下阶段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单位各项制度，继续做好财政预决 算、项目铺排、项目资金使用安排、项目成效跟踪等与绩效挂 钩的各项流程，充分酝酿、严格把关，保障项目可持续发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无。